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转换业务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0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 2025年11月10日 每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利

2 目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办理目常转换的开放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时除外)。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转换转出申请 (2)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目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还放入在基金合同约定外的日期对时间提出转换中,并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相应差别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增生协加。各

3 日常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构成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及转出与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补

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人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基金转换费用

由投资者承担。 (1)赎回费 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份额视同赎回申请,收取该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本公司旗下基

金的獎回費率及相応獎回發用计入基金财产的比例等详见各基金的招募協明书。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持有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 (2)申购补差费 开放式基金份额(5)自进行转换的,按照转由基金份额以及转入基金份额各自 对应的申购费率,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出基金份额和转入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如转入基金份额的 对应的申购费率,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出基金份额和申人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如转入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大于转出基金份额的申购费,补差费为转入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与转出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差额,如转人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则补差费为0。

2.基金转换费用计算
(1)基金转出时续回费的计算
转出基金规则费+专出色额和专出基金账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本转出基金账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本转出基金账回费

(2)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净额—转出净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折扣)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净额—转出净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折扣)

转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净额一转出净额/14转人基金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折扣) 申购补差费= Max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如果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 时,则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等于转入基金份额同定申购费。 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 共祀与科技相关的争项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登记

本次仅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的FOF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本基金暂不可与本公司旗下的

非FOF基金进行转换,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岩安生变化、以相关公告为准。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由于各等特别表的完整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2、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 公室並科學來用"外型DI 版場」以營室並的科技的情况和發展中間又達自日春春山、教入臺並的選 網節僅為基准进行计算。 3.基金转換采用"份額转換"的原則、以份額为单位进行申请,在转換申请当日规定的交易时间 9.等表可關键基本转触由请。

内,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端必须处于可转出的状态,转人基金端必须处于可转出

以以自分學是 的状态。 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 转换速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份额登记日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转换。 5. 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企部转出时不受进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人基金最低

..... 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办理转换业务,最低转换起点份额以各代销机构业务规则为准,但不得

6、在正常情况下,投资者T日提交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3日内进行确认,

T+4日后(包括該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处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7、基金份额在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人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 8 若基全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

8. 若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 危数后扣除申期申请份额应数及基金转换中转人申请价额总数户的余额 超过前 一开放日的总统 "份额的1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 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 1. 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保好有公告外。 9.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的前提下调整

上述原则。 4基金销售机构 一运机销售机材

4.1 项介绍音机构 4.1.1 宣辅服企系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各所、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基金小镇对冲基金中心506 直辅服务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设立日期,2016年5月18日 北安任本县、太朝顺照

电话:022-23861525 传真:022-23861510

分额净值跌破1.00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网址: https://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 4006511717 4.12 扬为/非直續机构 本基金的其他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处公示, 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增加或减少销售机构, 并进行公告或在基金管理人网站进行公示。 各销售机构建化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 具体请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4.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 伊值。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三个工作目,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争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的基金合司、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晚间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者超过多级。并给选出中进程等的基金管理人无法于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者超

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投资人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511717)垂询相关事宜。 (3)投资人可以按引本基金管理人各户服务中记(4005年)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香房服务原明;故实信用、谐镜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新自免价"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准度,基金宣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级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1.00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105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 进展公告

-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现金管理种类: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 水金庫(基門工)同時報13度(万)申校公司中區2百時(五十級)
 本次映回金額(4,000 万元人民币
 巨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

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

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象》,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 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股东大会授 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5年9月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产品,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5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5年11月4日到期,公司于当日收回上述理财的本金4,000万元人民币,已获										
] 理财收益128,777.78元人民币。上述已收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額	实际收益			
所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 款 产品代码: EEM25011UTCJX)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万 元	2025/9/4	2025/11/4	1.00% 或 1.90% 或 2.45%	4,000.00 万 元	128,777.78元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资金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6.50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 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的保本型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 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问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 计结果为准。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095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对其内容的直实性 准确性和宗整性承扣法律责任

- 毎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元(含税)
- 相关日期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0月10日的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1. 发放年度: 2025年半年度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5. 万里70年。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4,54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472,400元。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

2. 自行发放对象 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

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1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 卜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 人所得稅, 每股字际派发现金红利0.06元, 待其转让股票时,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特股期限计 由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内(含1个月)的,其股重红利所得会额计入应 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人应纳税所得 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

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对个人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 解禁后 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 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 际派发现金红利券0.084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

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简称"(通知)")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54元。如该类股东取 导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 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12014)81号)的规定,其股 息红和附有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按照10%的税率 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4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 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至11月1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

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

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dl@kdlchina.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

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邮箱:vatongzqb@vatonggroup.com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2732690

特此公告。

总经理:张维鑫

独立董事,邓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顾佳俊, 欧兰婷

邮箱·dm@kdlchina.com

电话:021-69113502/021-69113503

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董事会秘书:顾佳俊财务总监:沈晓如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5-030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 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至11月1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kdl@kdl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 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 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15:00-16:30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 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说明会类型

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15:00-16:30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5-063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发布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利润为-9604.73万元,业绩亏损;截至2025年9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094.70万 元,市净率为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 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其他风险警示相关风险

因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30日、10月31日、11月3 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27.56%、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第9.8.1条、第9.8.2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3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第二大股东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股份发行 破产重整等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30日、10月31日、1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025年11月4日、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

五、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公告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 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 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 知勝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1

合伙)、深圳市南山区涌泉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涌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直空,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翔腾新材")于2025年8月15日披 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其中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涌原")、上海泷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 称"上海泷新")。深圳市南山区涌泉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山涌泉") 和上海涌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涌月")(出于谨慎及维护投资者利益。四 家基金按照一致行动关系进行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 060,60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上述减持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 内进行(即2025年9月8日起至2025年12月7日止)。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的《关于提前终止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 情况的告知函》,根据自身安排、上述股东拟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加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祥禾涌原	集中竞价	2025/9/8-2025/10/31	30.54	580,700	0.85%
	大宗交易	2025/9/24-2025/11/3	27.21	678,286	0.99%
上海泷新	集中竞价	2025/9/11-2025/10/31	31.02	36,500	0.05%
	大宗交易	2025/9/15-2025/9/17	27.82	235,675	0.34%
南山涌泉	集中竞价	2025/9/11-2025/10/31	31.04	36,500	0.05%
	大宗交易	2025/9/15-2025/9/17	27.82	235,675	0.34%
上海涌月	集中竞价	2025/9/8-2025/10/31	30.86	32,900	0.05%
	大宗交易	2025/9/11-2025/9/15	27.65	164,716	0.24%
		2,000,952	2.91%		
注:1、上	述合计数尾数	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	不一致的,为"[四舍五人"所致。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5日9:15~9:25:9:30

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5日9:15~15: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5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9.486.000股,占公司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86,007,100股,占公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05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478,900股,占公司有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517%。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B座34层公司会议室

2、以上减持的股份均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1

讯网(www.eninfo.com.en)上刊登《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审议通过,无增加、变更提案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1月5日

2、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刘公直先生

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742%。

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3、减持价格区间:26.58元/股-31.59元/股。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75%。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注:上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人"所致。

(一)本次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

(三)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

祥禾涌原、上海泷新、南山涌泉和上海涌月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

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拟提前终止,上述股东已就减持

股东名称

南山涌泉

二、其他相关说明

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股份进展情况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情况的告知函》

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1,05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478,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7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51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3.478,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1.1775%。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诵讨《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501.487.2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00%; 反对6.915.0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72%; 弃权1,083,800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5,480,1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65.9320%;反对6.915.0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520%;弃权1.083,

8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16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黄越杰律师、黄丽云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 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

1、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公司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由公司自行发放。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

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

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

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5元,

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

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人应纳税 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

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非居民企业取得我国上市公司股票股息企业所得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税函[2010]183号)等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

红利0.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

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

(3)对于香港投资者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港通"),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

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5-061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5元(含税) 股份类別 A股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于公司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 每股分配比例

1. 发放年度:2025年中期 2. 分派对象:

(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752,826,5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四、分配实施办法

除白行发放对象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管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管系统向 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 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全程), 共计派发现会红利87.641.328.50元。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現金红利发放日

 2025/11/12
 2025/11/13
 2025/11/13

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0.045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不含"QFII"),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 税注规定自行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全红利0.05元(会税)。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85425108 特此公告。

2. 自行发放对象

3. 扣税说明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简称: 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 临2025-078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日、2025年9月22日分别召 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年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的 《第十层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總号, 版 2025-045)《关于拟结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 告》(公告编号:临2025-047)及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临2025-068)。

公司于近日收到信永中和发来的《关于调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郭东超先生、崔培莹女 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培莹女士从信永中和离职, 为便于2025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信永中和安排佘爱民先生接替崔培莹女士作为签字注 册会计师。变更后的2025年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东招先生。会爱民先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前后任签 字注册会计师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二、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会要民先生,200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 牌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

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佘爱民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 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 分等情况。

佘爱民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 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5-044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2025年5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 坡)有限公司37.57%股份的议案》,公司与MATTHEW STUART BECKER, LIM LOO KHOON和TAN WEI CHEONG(德勤财务顾问私人有限公司管理本次出售的接管人,以下合称"接管人")、KIRI IN-DUSTRIES LIMITED(KIRI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KIRI公司")(由接管人代表签署)签署《关于德司 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37.57%已发行股本的股份买卖协议》(以下简称《股份买卖协议》),购 买 KIRI公司所持德司达全球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司达")37.57%已发行股本的股 份。交割对价为69,654.78万美元及交割日或之后进行的任何调整金额(如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5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

《股份买卖协议》签署后,公司向托管账户支付了3.482.739美元的保证金,并向国家发展和改革 委员会、商务部门提交了备案申报文件。截至目前、上述两项备案手续均尚未完成。

根据《股份买卖协议》,公司未在2025年10月2日或2025年11月3日(如适用)或接管人和公司 以书面形式约定的其他日期(合称"最后截止日")满足第(1)项先决条件的,或未能在交割时支付或 促使支付交割对价减去已支付的保证金及其应计利息及调整金额(如有)等情形下,接管人有权终止 《股份买卖协议》,此时支付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用于支付德司达股份诉讼案件项下应支付给KIRI 公司的款项以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费用、成本和支出,支付方式由接管人根据新加坡国际商事 法庭的任何适用命令或指示决定。2025年11月4日,公司与接管人通过电子邮件达成约定,延长最 后截止日至2025年12月1日;公司需在2025年11月3日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托管账户另外转入5, 112,156美元;后续双方将签署补充协议来书面约定上述事项。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争取早日完成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门 的备案手续。鉴于本次购买资产需取得上述政府部门的备案,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301 股票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5-062

二、本次购买资产的讲展情况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韦敏康先

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韦敏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46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丰敏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韦敏康先生的《辞职信》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影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事会 2025年11月6日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5-051

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业绩亏损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11月5日,公司股票连续涨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

累计涨幅达27.56%,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公司再次提醒

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30日、10月31日、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

2025年10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56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2.4%;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9960万吨,同比增长5.3% 本公告所载2025年10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扣法律责任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卜树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 秘书,自其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影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中国电 影关于董事会换届及聘任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近日,卜树升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

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备案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卜树升先生自任职备案审核 通过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长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